



证券代码：002006

证券简称：精工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3—106

## 浙江精工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认购私募基金份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2023年2月21日，浙江精工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参与认购私募基金份额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利用自有资金5,000万元作为有限合伙人认购杭州光合贰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合伙企业或光合贰期基金）份额，认缴出资比例为9.9780%。2023年3月13日，公司与杭州光速晟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等6位合伙人签署了《合伙协议》；2023年3月21日，合伙企业完成股东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，公司按照《合伙协议》的有关约定，缴付合伙企业首期出资款2,000万元；2023年4月7日，合伙企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手续。

2023年6月2日，公司收到基金管理人通知，光合贰期基金新增有限合伙人杭州萧山国际创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，基金认缴出资总额由50,11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60,110万元人民币，并完成本次新增合伙人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本次增资后，公司认缴金额未发生变化，认缴出资比例由9.9780%调整至8.3181%。

上述事项详见刊登于2023年2月22日、2023年3月15日、2023年4月11日、2023年6月3日的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编号为2023-025、2023-034、2023-039、2023-069的公司公告。

### 二、对外投资进展情况

近日，公司收到基金管理人通知，获悉光合贰期基金新增南京创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和苏州旭创科技有限公司等二位有限合伙人，基金认缴出资总额由60,11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67,110万元人民币，并已完成本次新增合伙人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，取得了杭州市萧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换发的《营业执照》。本次变更完成后，公司认缴金额未发生变化，认缴出资比例由8.3181%调整至7.4505%，光合贰期基金各合伙人认缴出资具体情况如下：

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合伙人名称	合伙人类型	认缴金额	认缴比例	出资方式
1	杭州光速晟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普通合伙人	700	1.0429%	货币
2	杭州迦越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有限合伙人	24,200	36.0602%	货币
3	杭州高科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	有限合伙人	10,000	14.9009%	货币
4	上海人工智能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有限合伙人	5,000	7.4505%	货币
5	南通市交大未来产业投资基金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有限合伙人	3,000	4.4703%	货币
6	浙江精工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有限合伙人	5,000	7.4505%	货币
7	杭州晟峪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有限合伙人	2,210	3.2931%	货币
8	杭州萧山国际创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	有限合伙人	10,000	14.9009%	货币
9	南京创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有限合伙人	5,000	7.4505%	货币
10	苏州旭创科技有限公司	有限合伙人	2,000	2.9802%	货币
合计			67,110	100.00%	

**本次新增的二位有限合伙人基本情况如下：**

合伙人 1：南京创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企业类型：有限合伙企业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20191MA27391Y2K

注册地址：中国（江苏）自由贸易试验区南京片区区望江路 5 号 3 号楼 3 楼 X-048（信息申报）

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：沈俊男

注册资本：100,000 万元人民币

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股权投资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合伙人 2：苏州旭创科技有限公司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205946739170837

注册地址：中国（江苏）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霞盛路 8



号

法定代表人：刘圣

注册资本：283,460 万元人民币

经营范围：许可项目：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一般项目：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光通信设备制造；光通信设备销售；电子元器件制造；电子元器件批发；光电子器件制造；光电子器件销售；智能车载设备制造；智能车载设备销售；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；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；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；技术进出口；货物进出口；进出口代理；企业管理；非居住房地产租赁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经查询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合伙人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股 5%以上的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### 三、风险提示

在合伙企业的后续经营中，可能存在投资项目周期长、流动性较低、投资收益不确定以及退出时间和退出方式等多方面风险，且在投资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、行业周期、监管政策、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等多方面影响，存在投资收益不及预期的潜在风险。根据合伙协议的相关规定，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将以认缴出资款 5,000 万元为限承担相应风险。

公司将根据该投资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、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1、《杭州光合贰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营业执照》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精工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0 月 10 日